

# 广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9年1月23日

在广安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广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余仪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

## 2018年主要工作

2018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和市委五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在推进美丽繁荣和谐广安建设中积极发挥人大作用。一年来，共召集市人大常委会1次，制定地方性法规1件，举行常委会会议9次，召开主任会议18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报告39个，执法检查项目5个，代表视察5次，专题询问6次，作出决议决定8个，任免国家工作人员45人次。

## 一、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常委会以坚持党的领导为人大工作的根本原则，坚决维护市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认真遵守请示报告制度，一年来，常委会向市委书面请示报告38件次，报送工作报告23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结合学习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省人大常委会深入开展“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活动精神，市委五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组织全市人大系统狠抓贯彻落实。

按照市委安排，常委会班子成员牵头推进高铁和机场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脱贫攻坚、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迎检、川渝合作示范区中期评估等重要工作，真抓实干、善作善成，倾心倾力为广安高质量发展作贡献，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果。

紧扣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按照市委“1234”工作思路，对标市委李建勤书记对人大工作的指示要求，常委会及时调整充实了立法、监督、决定和代表作用等4个方面8项工作安排，确保人大工作与党委部署同方向。

按照市委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和“怎么办、怎么干”大讨论活动部署，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常委会组织深入调研，形成了调研报告13件，提出意见建议50余条。其中，“关于深入推进现代物流产业发展研究”和“关于开展特色小镇与智慧城乡建设研究”等课题被省委选为重点关注类课题。

积极响应市委开展的“我为广安高质量发展献一策”活动，组织全体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围绕就业促进、扶贫解困、教育助学、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康养、百姓安居、公共交通、生态环境民生需求，每人提出一项或几项民生实事项目，共收到市人大常委会意见建议475条，已提交市政府研究处理。

制定《广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结合听取和审议决算、预算调整、行政监察等工作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决定；《关于行政监察工作的决议》得到市人大常委会、省人民检察院高度肯定并予以推广。

根据省委、市委人事安排，及时召开人代会和常委会，选举、任免“一府一委两院”领导人员，补选省、市人大代表，圆满实现了党委人事意图。

## 二、坚持依法监督，充分发挥法律监督工作监督的促进和保障作用

常委会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贯彻市委决策部署、全市工作重点和群众关注热点，扎实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推动经济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强化预算审查监督。**听取和审议法定例行报告4个，专题调研6次，专题询问1次，作出决议决定3个，制定《广安市预算审查听取市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的规定》《广安市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实施办法》，得到市人大常委会肯定和推广。坚持开展预算在线监督，实现市、县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全覆盖。结合听取和审议预算执行、市级决算、预算调整方案等工作报告，首次将财政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纳入审议范围。在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的基础上，专题询问10个市级预算单位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紧盯问题，直面追问，督促审计报告反映的6大类69项问题得到整改落实。

**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听取和审议法定例行报告3个、专项工作报告5个，专题调研10次，作出决

议决定2个，将中央、省委加强人大对国有资产监督等重要文件精神转化成地方人大监督实践，首次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定《广安市建立市属国有资产监管情况报告制度的实施办法》，建立法定例行报告制度，以后每年必看、每年必议、每年必审。对“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项目年”工作、电商产业发展、市属国有企业经营管理等8项工作进行专项监督。专题调研财金互动、金融风险防控、主导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实施、旅游业发展、现代物流业发展等6项工作。听取和审议城市规划规划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报告，提出6个方面审议意见，力促城市交通提质。

**不断推进法治建设。**听取和审议法定例行报告1个、专项工作报告12个，组织视察1次、专题调研6次，作出决议决定1个。听取和审议2017年被评议的10个政府部门研究处理工作评议意见情况的报告，督促推进依法行政。听取和审议市政府“七五”普法与依法治理、市中级人民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检察院行政检察工作等情况的报告，持续推进全市法治社会建设和司法体制改革。

**积极投入脱贫攻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3个，组织视察1次，执法检查2次，专题调研5次。综合采取执法检查、代表视察、专题调研、市县乡三级人大联动等多种方式，推动脱贫攻坚政策落到实处。协助市人大常委会完成《四川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实施情况的第5轮检查。调研全市脱贫攻坚资金使用管理、农村低保政策实施等工作，形成调研报告3个，提出工作建议16条；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关于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给予了充分肯定，相关调研成果得到采纳应用。听取和审议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报告，提出“加强品牌创建、培训职业农民、注重连片发展”等审议意见12条。组织代表集中视察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持续助力脱贫攻坚。

在强化监督的同时，常委会及其工作机关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班子成员坚持经常深入贫困村（社区）访贫问盼，开展各类扶贫调研260余次，到村（社区）开展帮扶工作200余次，实地走访群众2200余人、1.2万余人次，形成报告20余篇。组织创作脱贫攻坚文艺作品30余件，歌曲《又看高峰》创造了广安日报新媒体APP两天浏览量11.85万人次的新记录。定点帮扶的武胜县烈面镇高峰村等一批建档立卡贫困村，已完成脱贫攻坚规划，具备退出条件。

**持续监督生态保护。**听取和审议法定例行报告1个、专项工作报告4个，专题调研7次，专题询问1次。坚持不懈监督水环境治理，连续10年接力“问水”。听取和审议“河长制”实施、环境保护、乡镇污水管网建设、城乡污水处理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等4个工作报告，专题询问《广安市集中饮用水安全管理条例》实施情况，调研全民水库禁止水产养殖及西溪河上游污染源根治情况。围绕环境问题保持与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的沟通交流，反馈意见，促进工作，以实际行动守护广安的“绿水青山”。

**聚焦社会建设监督。**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3个，执法检查2次，专题调研8次，专题询问3次。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決定》执法检查，列出8个方面30余条意见建议送市政府研究处理。组织代表视察《四川省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专题调研传统文化发展、就业工作、学前教育、乡村医疗人才队伍建设、智慧城市建设、城市管理文明执法和特色小城镇建设。对公众反映强烈的基本（常用）药物涨价频繁、涨幅较大、报销困难等问题，组织市县两级人大联动调研，将调查结果及意见建议向上级反映，促进完善医改制度。针对群众普遍关注的疫苗接种安全、个人信息保护、城市交通管理等问题，听取医疗保险工作、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城市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等专项工作报告，开展联组审议和专题询问，回应社会关切。一年来，常委会接待群众来访350余人次，来信140余件次，督办涉法涉诉信访事项23件，推动解决人民群众的合法诉求。

## 三、坚持依法治市，扎实做好地方立法工作

**维护宪法权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组织学习宪法，督促落实“七五”普法决议，加强对贯彻执行宪法和法律法规的监督，修订《广安市宪法宣誓制度实施细则》，组织宪法宣誓7场、29人次，组织任前法律知识考试6场、28人次。

**建立完善立法机制。**市委将地方立法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制定《广安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办法》，在基层设立7个立法联系点，

直接听取人民群众、基层单位对地方性法规案的意见和建议。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召开地方立法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30余场（次）。完善立法专家库建设，探索建立民主参与法规草案起草工作的开门立法新机制。整合立法人才资源，遴选63名立法实务人才。加强校地合作，采取“走出去”“请进来”方式，组织立法工作人员赴西南政法大学等高校集训；开展“地方立法讲坛”4期；先后7次邀请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专家学者参与地方立法调研论证、法规案起草、征求意见等工作。

**有序推进地方立法。**制定《广安市城乡污水处理条例》，将于2019年3月1日起实施。制定《广安市2019年度地方立法计划和2019年—2021年立法项目》，明确了未来3年制定8件地方性法规、5件市政府规章和2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广安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规定》，年内共计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81件，上报省人大常委会备案15件。

配合市人大常委会进行民法典各分编（草案）、公务员法（修订草案）、刑事诉讼法（修订草案）、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草案）、四川省金融监管条例（草案）等28部法律法规案调研及征求意见工作，上报修改建议113条。

## 四、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积极发挥代表作用

**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坚持把代表履职学习列入常委会工作计划，分7批次组织市内的省、市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共计320余人次参加履职学习。搭建“互联网+代表履职”平台，丰富“代表直通车”栏目及手机APP信息，实行线上线下同步履职。坚持为代表订送报刊杂志。加强代表之家（站）建设。组织代表向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接受人民监督。

**拓宽代表履职渠道。**探索建立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讨论、决定的工作机制。邀请省、市人大代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55人次，参加执法检查160余人次，调研、视察等活动360余人次，提出意见建议150余条。召开专项工作推进会，就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工作进行细化安排，对“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进行再动员再落实。一年来，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提出脱贫攻坚意见建议1121条，资助贫困户1300余人，为贫困群众提供就业2760人；自2015年开展活动以来，各级人大代表累计帮扶贫困户33619户、捐款捐物1300余万元，提供就业岗位11712个，资助贫困学生19273人，提出意见建议4912条，涌现出一大批典型的人和事。

**务实督办代表建议。**听取法定例行报告2个。市五届人大四次会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关于加大国有城市公共交通财政支持的议案》《关于尽快重新启动广安至武胜快速通道建设的议案》已基本办理完毕。代表提出的199件建议批评意见已全部按时办结并回复代表。常委会成立8个重点督办小组，分别对《关于争取广安牌照小汽车免费通行G42广安—广安东路段的建议》《关于加强城区养犬管理的建议》《关于切实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建议》《关于对广安城区停车收费的建议》《关于广安老旧小区环境设施提档升级的建议》《关于多层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建议》《关于加大对公办养老机构投入的建议》《关于对地沟油源头管控强化食品安全净化餐桌环境的建议》《关于三轮电动车及低速四轮电动车实行挂牌、办照的建议》《关于调整环溪一路交通管理、促进西溪新步行街服务业发展的建议》等10件议案进行重点督办，有力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目前，相关部门正在加快起草制定优先发展城市公交的办法；2月初起广安籍小汽车免费通行G42广安东—广安段。

## 五、坚持强基固本，不断提高人大工作质量和效率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之以恒改进机关作风。**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作。按照省委决策和市委部署，组织全市人大系统彻底清理涉及周永康、李春城、李崇禧、郭永祥等反面典型的图文影像资料，坚决肃清周永康流毒影响。严格落实中央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和省、市有关要求，贯彻实施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工作意见》，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举行常委会组成人员会议，邀请市纪委通报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情况，进行集体廉政谈话。

**以“四讲四有”为统领，强化人大干部队伍建设。**贯彻省人大常委会部署要求，制定《关于深入开展“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活动的实施方案》，以推动建设“讲忠诚有信念的政治机关、讲法

治有权威的权力机关、讲责任有担当的工作机关、讲宗旨有情怀的代表机关”为统领，积极营造人大干部围绕高质量发展“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奋力助推市委五届六次全会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着力制度创新，规范高效推动工作。**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人大工作实际，制定关于地方立法涉及的重大利益调整论证咨询、争议较大的地方立法引入第三方评估等6件制度性规定。完善工作评议前的深入调查研究机制、评议中的问题导向机制、评议后的跟踪问效机制。完善任后监督制度，督促当选、就任人员落实任前承诺和任期工作规划。

**注重上下联动，形成整体合力。**积极配合上级人大来我市开展执法检查、视察和专题调研等活动。全省人大法制工作会议、全省人大常委会联系点工作会议在广安市和武胜县召开，与会领导和同志对广安的发展变化和办会成果赞誉有加，对广安形象名片印象深刻。重视指导基层人大工作，坚持邀请县乡人大负责人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与县乡人大、人大代表联动开展监督、视察等工作。深入宣传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工作和人大代表风采，全年在全国以上新闻媒体发表作品300余件，4件作品获全国人大、省人大好新闻奖。广安人大网累计点击量达950万人次。

过去一年，常委会的工作与党的十九大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相比，与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广安的新任务相比，与全市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时期相比，还存在不少差距和问题。地方立法能力需要进一步加强，备案审查工作需要进一步改进，监督工作实效需要进一步增强，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比较薄弱，人大信息化平台载体亟需加快建设，等等。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改进和解决。

## 2019年工作打算

各位代表！2019年，是贯彻市委五届六次、七次全会部署的“全面落实年”。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打算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广安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在中共广安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推进“四讲四有”活动，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1234”工作思路和“全面落实年”总体要求，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广安贡献人大力量。

## 一、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

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的、长期的政治任务，着力抓深化、抓消化、抓转化。

坚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部署新举措，坚持把实施宪法摆在加快依法治市进程、建设法治广安的突出位置，切实加强宪法宣传教育，切实把宪法的规定、原则和精神落到实处。

坚持向市委请示报告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和在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中发现的重要情况，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的方方面面。积极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助力经济建设、城市提质、乡村振兴等事关广安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事要，倾心倾力投入市委重大项目工作专班，力促我市重大决策、重大部署、重要工作的贯彻落实。

## 二、全力服务大局助推高质量发展

**（一）地方立法工作。**积极推进《广安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广安市城镇园林绿化条例》《广安市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安全规定》等3部法规案论证、审议，年内报请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有序推进“广安市餐具清洗消毒管理条例”“广安市邓小平故里保护区历史文化保护条例”等2部法规（草案）起草。开展《广安市城市公园管理条例》《广安市华蓥山旅游文化资源保护条例》等2个法规项目的预研，提前做好《广安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立法项目调研准备。

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加快建立全市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实现同上级人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的互联互通。

**（二）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抓好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的执行落实。依法做好政府重大决策向前向人大报告的工作。对民主法治建设的重大举措、区域经济合作、投资促

进工作、重大项目建设、重大民生计划等，适时作出决议、决定，跟踪监督各项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

**（三）监督工作。**围绕市委“1234”工作思路，务实监督“一府一委两院”贯彻落实市委五届六次全会精神 and 重大决策部署，全力助推广安高质量发展。听取和审议市级决算、审计、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环境保护、国有资产管理、代表建议办理等10个法定例行报告。

着眼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抓项目抓政策抓资金工作、民营经济政策落实、脱贫攻坚、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市属国有企业管理、城市提质工程、公办幼儿园建设等7个专项工作报告。

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四川省物业管理条例》《广安市集中式饮用水安全管理条例》的实施情况。

结合听取专项工作报告和执法检查报告，对民营经济政策落实、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公办幼儿园建设、市属国有企业管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广安市集中式饮用水安全管理条例》实施情况进行专题询问。

支持市监察委员会依法开展工作，持续助推监察体制改革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审议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工作服务大局情况的报告和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行政检察工作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组织代表视察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建设、2018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实施、红色旅游胜地建设等工作。

开展专题调研，重点调研财政绩效管理、不动产登记管理服务、“医联体”建设、农村医疗保险“一卡通”管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河砂等建筑原材料生产供应、公共文化“五大工程”实施。委托专委会调研义务教育化解“大班额”三年攻坚计划实施、龙安柚品种良繁体系建设等工作。

**（四）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结合，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确保党组织人事安排意图圆满实现。

加强任后监督。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和体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工作评议。

## 三、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

持续组织开展多层次、多专题、多方式的代表履职学习活动，提升代表的法律素养和履职能力。

积极探索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讨论、决定的工作机制试点，引导代表认真调研、汇集民意，提出民生实事项目意见建议；根据政府汇总筛选、研究提出的议案，组织代表适时进行讨论、决定。

坚持扩大代表对常委会、专委会工作的参与度，及时向代表通报人大工作。深入开展“双联”活动，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密切与代表的联系。

继续抓好代表建议议案重点督办工作。适时公布代表建议批评意见的办理结果。

扎实开展代表小组活动，督促领导干部代表增强代表意识、积极主动参加代表履职活动和代表小组活动。不断深化“我当代表我为民”“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

加快推进服务代表履职的信息化建设，强化代表履职年度考核，健全代表履职活动周记录、月汇总、季通报、年考核的常态化工作推进机制，对履职态度消极、不作为的代表包括领导干部代表依法劝辞。加大对履职优秀代表事迹的宣传力度，引导和激励代表勤于履职、善于履职。

## 四、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工作效能

全面贯彻新时党的建设总目标总任务总要求，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推进“四讲四有”活动，切实加强常委会及机关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

充分发挥人大专门委员会职能作用，加强人大工作横向交流和纵向互动，加大对县乡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力度，支持督促基层人大工作规范化运行，进一步提升人大工作整体效能。

整合建立“广安人大网”“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等信息化工作平台。加强和改进人大宣传工作。

各位代表！新时代催人奋进，新目标鼓舞人心，新任务光荣艰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断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工作和建设与时俱进、完善发展，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广安作出新的贡献！

## 喜讯

我公司已获批准新购3台50座大型高一级客车，2台38座中型高一级客车，1台30座中型高一级客车作为储备应急运力，用于单位或个人包车、旅游观光、客运加班、应急运输等客运运输，现面向社会招纳合作经营者，有意者请到我公司报名，详情面谈。

**报名时间：**2019年3月20日至4月20日

**地址：**广安宏泰运业有限责任公司（广安汽车总站二楼）

**联系人：**莫先生 陈女士

**联系电话：**0826—2225179、2222327、18161136797、13678268957

**广安宏泰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18日

##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与暂行办法》征求公众意见。

一、**报告书及意见链：**http://www.hys.gov.cn/hysmzfww/jsxmhpf/2019-03/06/6cf0a117786e64710adfa917f58e805f/files/b142585a68ed421c96b65bf17cc10c34.zip。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到项目影响的影响的周边单位和群众。

三、**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华蓥市妇幼保健院

评价单位：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张工，028—86248567

四、**提意见起止：**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9日

## 遗失启事

份，发票代码：5100174130，发票号码：02681997，现登报作废。

◆广安市广安区陈照美容馆的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511600MA693ELP9J，现登报作废。

◆岳池县利鑫婚庆糖果批发部的营业执照正副本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511621MA64K9YXNG，现登报作废。

◆四川省若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专用章遗失，编码：

5116025022277，现登报作废。

◆四川省若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王怀周的印章遗失，现登报作废。

◆广安市广安区悦来初级中学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11301452260014X，现登报作废。

◆尹云玉（身份证号码511621199108115480）的医师执业证书遗失，证书编号：110511602001595，现登报作废。